

附件

## 2021年度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名称：财政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一级指标 (目标分类)	二级指标 (分类细化)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内容)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值)	权重	得分
<b>决策 (15%)</b>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性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以上一项不符合扣1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3%	3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一项不符合扣0.6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以上一项不符合扣0.5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以上一项不符合扣1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以上一项不符合扣0.5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以上一项不符合扣1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2%	2

## 2021年度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名称：财政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一级指标 (目标分类)	二级指标 (分类细化)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内容)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值)	权重	得分
过程 (20%)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资金到位率≥95%的得满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4%	4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预算执行率≥95%的得满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一项不符合扣1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4%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一项不符合扣2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4%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申报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一项不符合扣1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4%	4
	产出数量		养老金发放人数	养老金实际月平均发放人数不低于目标人数86710，得满分；否则每减少1000人扣0.5分，直到扣完为止。	4%
参保比例			参保比例=2021年实际平均参保人数/平均应参保人数*100%，当参保比例≥99%时，得满分，每少1%扣0.5分，扣完为止。	4%	4
特殊对象缴费代缴金额			按政策规定对特殊对象缴费代缴金额每人每年200元，得满分；否则没减少10元，扣0.5分，扣完为止。	4%	4
		参保比例增长	若2021年的参保比例≥2020年的参保比例，得满分；否则每少0.5%扣1分，扣完为止。	4%	4

附件

## 2021年度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名称：财政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一级指标 (目标分类)	二级指标 (分类细化)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内容)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值)	权重	得分
产出 (40%)	产出质量	续保缴费率	续保缴费率=本年度缴费人数/在保缴费人数*100%，若大于90%的，得5分；每减少5%的，扣1分，扣完为止。	4%	3
		养老金发放率	养老金发放率=本年度养老金应发放人数/待遇领取人数*100%，若等于100%的，得5分；每减少5%的，扣1分，直到扣完为止。	4%	3
		发放成功率	发放成功率=本年度养老金实际发放人数/应发放人数*100%，若等于100%的，得4分；每减少5%的，扣1分，直到扣完为止。	4%	4
		丧葬抚恤补助资金使用率	丧葬抚恤补助资金使用率A=实际使用资金/实际收到的项目资金；当A≥95%，得4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1分，即90%≤A<95%，扣1分；85%≤A<90%，扣2分，依次类推，扣完为止。	4%	4
		基础养老金财政补助资金使用率	基础养老金财政补助资金使用率B=实际使用资金/实际收到的项目资金；当B≥95%，得4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1分，即90%≤B<95%，扣1分；85%≤B<90%，扣2分，依次类推，扣完为止。	4%	4
	产出成本	预算安排资金	按预算编制大于95%安排项目资金的得满分，每少安排或挤占项目资金按权益比重扣分。	4%	4
效益 (20%)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基础养老金发放标准增长率：基础养老金发放标准增长率=本年基础养老金发放标准增加金额/上一年基础养老金发放标准金额*100%，增长率为正数或零的，得5分；增长率为负数的，每降低2%的，扣1分，直到扣完为止。	7%	7
		社会效益	实行多缴多补的差别化补贴政策，建立了长缴多得的激励机制，得4分；能更好的发挥城乡举办养老保障功能的，得3分。以上事项若不符合的，则视情况扣分。	7%	6
		可持续效益	乡居民养老基金存款逐年增加，能安全的保证发挥养老保障功能，得5分，基金存款总额降低的，视情况扣分，直到扣完为止。	6%	6
满意度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城乡居民对工作人员的服务满意度大于95%的得5分，每少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5%	5
<b>总权重、评价总分 (S)</b>				<b>100%</b>	<b>95</b>